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 103 年 4 月 10 日 (星期四) 中午 12 時 30 分

地點: 本院第一會議室

出席: 林惠玲 王麗容 吳聰敏 徐斯勤 鄭秀玲 鄭麗珍 (熊秉荃代) 陳明通  
張佑宗 鄭銘彰 連文發 牟筱玲 (歐羿利代) 陳世民 左正東 林子倫 童涵浦  
陳南光 李顯峰 黃景沂 江淳芳 樊家忠 陳釗而 蔡宜展 林萬億 周桂田  
彭文正 王欣元 許竹英 王辰元 黃慶齡 施慧倫 施以德 徐銘霞 (林釗霆代)  
黃永喬 尹又令  
請假: 邱榮舉 柯志哲 鄭麗珍 洪貞玲 牟筱玲 王業立 明居正 陶儀芬 蔡季廷  
黃貞穎 王道一 蔡崇聖 藍佩嘉 范雲 古允文 李碧涵 林麗雲 林照真  
徐銘霞 陳鏡文 鄧維農 彭筱婷  
列席: 葉玉珠 黃輝猛 廖天威  
主席: 林院長  
記錄: 王欣元

壹、主席報告

院務方面

一、102 學年度教學研究評鑑:

本院將於 103 年 5 月 15 日 (四) 及 16 日 (五) 舉行校內評鑑實地訪評, 評鑑委員為孫震教授、麥朝成教授、章英華研究員、王維正教授及丁元教授等 5 位, 請加強各所屬辦公處所之整理與清潔, 以維本院之環境整潔, 並請同仁於訪評時間在單位內接受評鑑。

二、有關「敦品勵學獎學金」:

敦吉科技公司董事長鍾正宏系友為鼓勵臺大社會科學院優秀學生赴國外交換或實習, 並利用交換、實習機會和當地學生交流, 觀察當地的文化、經濟及社會制度, 培養學生之國際觀、社會關懷和人文素養, 特設立「敦品勵學獎學金」, 獎助獲得交換生資格的臺大社會科學院學生, 前往國外大學交換、實習, 共計 16 名。自 103 年 9 月起, 除經濟系學生可申請外, 開放至全院學生均可申請該獎學金。

三、國家科學委員會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公布 102 年度傑出研究獎獲獎人名單, 恭喜本院經濟學系暨研究所李怡庭教授獲獎。

人事方面

一、有關 103 學年度教師升等案:

(一) 依本校 103 年 3 月 18 日校人字第 1030018150 號函辦理。

(二) 103 學年度教師升等, 本院獲分配名額如下:

1. 副教授升等教授 4 名。

2. 助理教授升等副教授 5 名。

(三) 103 學年度教師升等案, 各系所業依本院 103 學年度升等案辦理預定時程表, 於 103 年 2 月 27 日前將通過初評者之著作等研究成果送達到院, 經本組初步完成形式審查, 刻正由院辦公室統一辦理著作外審中, 依時程表規定, 各系所應於 5 月 30 日將推薦人選報院。

目前各系所申請情形詳述如下:

1. 副教授升教授 5 人：政治系 1 人，經濟系 2 人，社會系 1 人，新聞所 1 人。
  2. 助理教授升副教授 4 人：政治系 2 人，經濟系 1 人，社會系 1 人。
- 二、學院各系、所所列著作發表期刊等級名單更新案，業經 103 年 3 月 14 日 102 學年度第 5 次會議校教評會會議報告並公告於人事室校教評會網頁專區。

#### 邁向頂尖大學方面

- 一、依去（102）年 10 月 14 日校教字第 1020083652 號函，因應政府預算考量將逐年遞減邁向頂尖大學計畫之補助，故本院應以去年核定經費（29,073,509 元）的 75%，計 21,805,132 元，編列本（103）年經費。經教務處秘書室審查後，核定 22,156,103 元，較原申請金額多 350,971 元。其審查標準為 70%由委員審查本院去年執行成果績效及本年計畫書內容，30%係以本院去年建教合作金額與近 5 年平均數相較之增減幅度（以近 5 年之建教合作平均數額，全校僅較高於管理學院、法律學院等 2 學院；去年則件數部分僅高於公共衛生學院、法律學院等 2 學院；金額則高於公共衛生學院、管理學院、法律學院等 3 學院）。檢陳委員對本院去年執行成果及本年計畫書之審查意見。
- 二、依去年 10 月 11 日校國際字第 1020082068 號函，因應政府預算考量將逐年遞減邁向頂尖大學計畫之補助，故本院應以去年核定經費（6,500,000 元）的 70%，計 4,550,000 元，編列本年經費。經國際事務處審查後，核定 4,935,909 元，較原申請金額多 385,909 元。檢陳委員對本院去年執行成果績效及本年計畫書之審查意見。
- 三、本年度之學術領域全面提升計畫及推動國際化計畫，執行期程皆自本年 1 月 1 日起至本年 12 月 31 日止，屆時除因合約而發生權責關係之應付未付款，得依規定辦理保留外，其餘請依執行期限完成核銷。
- 四、經本年 3 月 13 日本院執行邁頂計畫第 48 次工作小組會議審議，本年計通過 16 件跨校院/跨領域合作計畫、8 件新進教師研究計畫；每件申請案均核予 15 萬元之補助。另囿於本年經費較往年縮編，故不再受理擢升教師研究計畫申請案，僅讓去年已申請之案件於本年繼續執行。
- 五、依 QS 在 2014 年所公佈之最新學科(subject)排名，本院計有 3 學科納入排名：Economics & Econometrics 為第 51~100 名；Communication & Mass Studies 為第 51~100 名；Sociology 為第 151~200 名。

#### 研發方面

- 一、教育部第 18 屆國家講座申請案，有經濟學系劉錦添教授提出申請。該申請案業經本院去年 12 月 30 日學術審議委員會與本年 1 月 3 日院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並於 1 月 7 日前送達研發處，經 102 學年度第 4 次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獲本校推薦至教育部。
- 二、本院 104 年跨院系貴重圖書儀器設備之申請，本院提出「產業、金融與醫療經濟的跨領域研究」計畫，總申請金額為 5,053,190 元。本院亦結合管院共同支持，以促進資源與設備共享，該計畫業已於 103 年 2 月 14 日送研發處進行後續審查。
- 三、本院 103 年跨院系貴重圖書儀器設備費 2,000,000 元之使用情形，目前已採購並完成驗收項目有：1. OECD Books, Papers and Statistics Online Only + IEA Statistics Online Only. 2. 臺經院出版品資料庫。103 年年度尚待採購清單有：AREMOS 經濟統計資料庫系

統、CEIC 亞洲總體經濟資料庫、BankScope、Tourism Statistics Data in Excel Format Update、CCER 工業企業規模以上年度財務資料庫（2008-2009）。擬請總務分處協助辦理採購及編列財產等後續事宜。

- 四、本院 103 年度學術研究績效獎勵申請案，業已於 103.3.6 本院行政會議通過：本院去年提出 SCI 15 個領域及 SSCI 37 個領域期刊清冊，去年 SCI 新增 Rehabilitation 領域，SSCI 新增 Anthropology 領域，加上國發所提議 SCI 新增 Energy & Fuels 領域，政治系提議 SSCI 新增 Nursing 領域，本院去年共提出 52 個領域之期刊清冊。今年 SCI 無新增領域，SSCI 無新增領域，本院仍維持 52 個領域之期刊清冊。

#### 學務方面

##### 一、全校運動會：

1. 本（103）學年度本校運動會，於 103 年 3 月 22、23 日（週六、日）舉行，本院教職員工生熱烈參與各項競賽活動及開閉幕式，其中報名參加開閉幕式人數高達 200 人以上，閉幕式參加人數超過百人，無論開閉幕式人數皆是全校之冠；本院外籍生在閉幕式手拿各國國旗繞場，展現本院對多元文化的尊重及國際化的豐富內涵。
2. 本次運動會成果輝煌，以院為單位的競賽獎項，本院獲院精神錦標第一名、院田徑總錦標第二名、大會總錦標第五名、一級單位（教職員工）精神錦標第三名、男子乙組 400 公尺接力第三名、男子丙組 400 公尺接力第二名、女子乙組 400 公尺接力第一名等。
3. 本院其他系所獲獎單位有：政治系獲系女子田徑賽錦標第一名、政治系獲系總錦標第三名、經濟系獲系精神錦標第一名、政治系獲系精神錦標第三名、經濟系獲女子 400 公尺接力第二名、政治系獲女子 400 公尺接力第三名、經濟系獲女子 1200 公尺大隊接力第三名、經濟系獲女子 700 公斤拔河第二名、政治系獲女子 700 公斤拔河第三名、經濟系獲男子 700 公斤拔河第三名等。

##### 二、本院遷院後學生住宿處理原則：

1. 關於本院遷院後學生住宿問題，學生事務處住宿服務組於 103 年 3 月 25 日邀請校學生會李心文會長、校學生會福利部林冠嘉部長、本院學生會施以德會長、研究生協會戴瑋姍會長、男四舍總幹事蔡呈佑、女四舍總幹事孫語辰及本分處等人，召開本院遷回總區-宿舍說明會議。
2. 依據學生宿舍管理委員會會議決議，現住男四舍及女四舍之本院 2 年級以上學生，優先轉回校總區宿舍，剩餘宿舍再由全校所有大 1 升大 2（包含本院）學生抽籤。

#### 總務方面

- 一、停車證相關作業：辦理本院 102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生汽車停車證，受理送件自 103 年 2 月 17 日起，截至 2 月 24 日止共 13 人申請，學生車證以 10 張為限，於 2 月 26 日辦理公開抽籤，當日即寄發信件通知得籤同學辦理後續繳費、領證事宜。

##### 二、財產相關業務：

- （一）因應本院搬遷，所屬列管之財產、物品需移轉予總區，將另行文本院各單位依期程進行 103 年度財產盤點作業，盤點方式係採逐一盤點，將核對 1. 財產/物品與財物借用清冊內之廠牌、型號、帳務相符。2. 貼牌完整。
- （二）財產、物品借用清冊回擲期限已逾，尚有少數單位未回擲，將通知該單位盡速將清

冊送交總務分處。

(三)倘有已達年限不堪使用之財產/物品，請填造財產減損單進行財產報廢作業。若有財產遺失等情況，也應於本次盤點另列清冊，俾利後續賠償及減損作業。

三、辦理社科院區工程如下：

(一)綜合大樓後方外牆剝落整修工程案：已於 103 年 2 月 7 日報請完工，103 年 3 月 7 日完成驗收。

(二)行政大樓一樓近教務分處、學務分處牆面剝落整修案：已於 103 年 2 月 18 日完工。

(三)行政大樓一樓大禮堂牆面粉刷、更換天花板整修案：已於 103 年 3 月 3 日完工。

有關遷院

一、本院資訊工程案業已於 103.3.18 完工，將與計資中心聯絡辦理驗收，預計驗收日期至 4 月 17 日止。電話工程亦已經完成，目前請各單位統計電話及 IP 需求量，由總務分處彙整，統一向計資中心申請。

二、新大樓六樓在職專班 606-609 四間教室，已經於 103 年 3 月 31 日裝修完畢，將於近期辦理驗收。另外七、八樓共有 7 間的討論室也已經開始進行裝修，預計四月底完成。

三、新大樓教師研究室 90 間書架及矮櫃裝修案，經老師選定研究室後，七樓 50 間請實驗林管理處施作，八樓 40 間由震旦行施作，預計於 5 月底完工。

四、新大樓 30 間教室 E 化工程，業已於 103.4.1 辦理部分竣工，因尚有 150 人教室黑板變更、300 人階梯教室講台、資訊桌(9 張尺寸變小)及黑板燈等須待設計變更一起辦理。預計將於 103 年 5 月初完工。

法社圖書分館方面

一、社科院新建工程暨規劃遷入新館前置相關作業執行報告：

1. 竹集成材書櫃及窗邊閱覽桌製作工程：本案設備已在 103 年 1 月 13 日驗收完畢。

2. 設計品家具製作工程：

圖書分館均派專人與日方建築師、互助營造等相關人員分別在工地現場、家具工廠等地進行樣品查核及廠驗；建築師依照本地現況與施工條件等因素進行修正，預計在 103 年 4 月 15 日完工。

3. 執行新館資訊設備之採購執行新館資訊設備之採購：

配合新館讀者檢索，新增多媒體服務規畫之資訊設備使用需求，獲得總圖書館支援經費補助 162 萬元，已進行採購 TC Server、PC、網路交換器、視聽專用耳機等相關設備，資訊設備透過共同供應契約辦理採購，全案已於 2 月 13 日順利完成驗收。

4. 執行法社分館新館搬遷前置相關作業：

(1)完成法社分館 10 萬冊擬搬遷圖書之館藏插籤作業。

(2)持續整理未回溯及複本館藏，依本館相關規定送編、註銷或轉贈，以利後續搬遷彙整作業。

(3)規劃搬遷作業，分館在本年二月已徵求三家專業圖書資料搬遷有實績的搬家廠商進行搬遷費用訪價，徐州路院區三館舍書刊遷入新館、或由法政研圖、經研圖兩處圖書室整併入藏徐州路校區法社分館的實體館藏總計約 57 萬冊，為本校自 1998 年總圖新大樓落成以來數量最大，而且是跨校區規模之書刊搬遷作業，復以遷院計畫為學校近年來校務發展之關鍵，本次書刊搬遷經費需求擬向學校爭取補助，

刻正進行呈核，同時也開始研訂相關需求說明書與書刊排架圖面等資料，待經費核示後即依規定辦理書刊搬遷勞務採購。

## 貳、各單位補充報告：

### 參、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 一、有關本院特聘教授評審委員會推選委員遴選案。

決議：

一、經在場委員投票，共發出選票 25 張，收回選票 25 張，唱票：黃輝猛副理，計票：葉玉珠技正及周桂田教授監票，投票結果如下：

(一) 正取委員：吳聰敏教授、李怡庭教授。

(二) 備取委員：葉俊榮教授、陳添枝教授、駱明慶教授。

二、經本院人事組將結果彙整後報校備查。

執行情形：本院 103 年度特聘教授評審委員會委員經在場代表投票後，確認委員為：陳良基副校長、王泰升教授（以上為校長指定委員）、林惠玲院長、吳聰敏副院長及李怡庭教授。

#### 二、「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社會學系系主任選任辦法」部份條文修正案。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業已於 103 年 3 月初送校人事室備查。

#### 三、「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教師評鑑辦法施行細則」第 8 條修正案。

決議：

一、通過

二、附帶決議：第 7 條第 2 項：「受評人於受評期間內校內或校外服務應至少一件。改為「受評人於受評期間內校內或校外服務應至少一件並確實參與者。」

執行情形：業已於 103 年 1 月 28 日第 279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103 年 2 月 14 日院秘字第 0145 號發布。

#### 四、「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教師評鑑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

決議：

一、修正通過。

二、第 9 條第 2 項原為：「…，受評項目比例為教學 40%、研究 50%、服務 10%。」改為「…，受評項目比例為教學 40%、研究 40%、服務 20%。」。第 3 項原為：「非「國立臺灣大學教師免評鑑資格審議小組設置要點」核定之其他獎項與研究計畫，不得折算國科會甲種研究獎。」改為「非「國立臺灣大學教師免評鑑資格審議小組設置要點」核定之其他獎項與研究計畫，得否折算國科會甲種研究獎及其折抵比例，由本會於會議中審定之。」。

執行情形：業已於 103 年 1 月 28 日第 2797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103 年 2 月 14 日院秘字第 0145 號發布。

#### 五、經濟學系「教師升等評審作業要點」條文修正案。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業已於 103 年 3 月 4 日第 2801 次行政會議通過。

六、「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社會工作學系系主任選任辦法」部份條文修正案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業已於 103 年 3 月初送校人事室備查。

七、「國立臺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所長推選辦法」部份條文修正案。

決議：

一、修正通過。

二、原辦法第八條：「如因重大事由，經本所所務會議全體教師代表總額三分之一(含)以上連署提案認為所長不適任時，應即召開所務會議，經全體教師代表總額二分之一(含)以上出席投票，投票人三分之二(含)以上決定不適任時，依行政程序陳報校長於其任期屆滿前免除其所長職務。…」，刪除原條文中「…出席投票，投票人三分之二(含)以上…」，修正為「如因重大事由，經本所所務會議全體教師代表總額三分之一(含)以上連署提案認為所長不適任時，應即召開所務會議，經全體教師代表總額二分之一(含)以上決定不適任時，依行政程序陳報校長於其任期屆滿前免除其所長職務。…」。

執行情形：業已於 103 年 2 月 10 日國發所發布施行。

肆、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人：人事組

案由：為配合本校教師員額人力活化流通互助方案辦理方式修正一案，本院各系所應如何調配提供教師員額，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本校本(103)年2月18日校人字第1030010732號函辦理。

二、本校自101學年度起實施教師員額人力活化流通互助方案，依校方規畫，本院於3年內〈101~103學年度〉應提供6個教師員額，其中3個由校統籌運用，3個由院統籌運用。

三、依上開校函，本院於105學年度(即105.08.01)前仍應提供6個教師員額，其中校、院統籌運用員額比率修正為：1個由校統籌運用，5個由院統籌運用。

四、經103.2.24本院教師員額管理小組會議討論通過，本院應提供之6個教師員額來源如下：1.政治學系：1.5個員額(0.5個納入校統籌員額，1個納入院統籌員額)。2.經濟學系：1個員額(納入院統籌員額)3.社會學系：0.5個員額(納入院統籌員額)4.國家發展研究所：3個員額(0.5個納入校統籌員額，2.5個納入院統籌員額)。

五、檢附103.2.24本院教師員額管理小組會議會議紀錄。

決議：通過。

提案二

提案人：學務分處

案由：配合本校擬推動「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學生利他獎」案，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去年12月31日第2793次行政會議通過「國立臺灣大學學生利他獎補助要點」辦理。

- 二、學務處於本年 2 月 13 日召開「國立臺灣大學學生利他獎說明會」會議，會議中決議：請各院配合學校共同推行學生利他獎業務，於本年度 6 月底前將得獎名單送校，並選出 1 個名單角逐本校學生社會奉獻特別獎。
- 三、本案構想源自於本校醫學院之楓城利他獎。楊校長上任後希望推展至本校其他 10 個學院。本獎項由各院成立評審委員會評議之。其組織及評議規則，由各院自訂之，成員應包含學生代表。
- 四、各院學生人數每滿 200 人，得有 1 人受領本獎項。然各院評審委員會得議決調整受獎人數或從缺。本院分配到 14 個名額，本獎項頒給獎狀乙紙及獎金每名新臺幣 3,000 元整，並由各學院院長公開表揚。
- 五、本案經 103.3.6 本院 102 學年度第 4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檢附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學生利他獎評選辦法、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 102 年年度學生利他獎候選人推薦表。

決議：通過。

### 提案三

提案人：社科院學生會

案由：建請本院成立「社科院不分系推動小組」，研究、推動本院不分系計畫事宜。請討論。

說明：

- 一、社會科學為研究人類社會之科學，社會學、社工學、經濟學、政治學等學門為研究社會的不同典範，其目的皆是為了更加理解人類行為、改善人類社會。本院成立宗旨即為關懷國家社會、培養菁英人才，基於此，推動社科院不分系即是希望將來進入本院就讀之學生有宏觀的視野、全面的角度來理解社會科學，而不僅限於本身學系之專業。
- 二、高中學業畢業生無法真的理解各個學門的差異，選錯科系的情形屢見不鮮；每每有同學考上大學後才辛辛苦苦的考轉學、轉系或選擇雙主修、輔系。而考轉系或選擇雙輔並不是這麼容易的。試想已進入一個不感興趣的科系，要如何拿高分而通過雙輔轉系的門檻？又如果盡力得到門檻了，這一年的時間豈不浪費？
- 三、某些國家的大學向來都是大二或大三才分科系，例如美國、日本的東京大學、京都大學。而國內案例則有清華大學人文社會不分系、交通大學人社系、成功大學不分系。
- 四、「社科院不分系推動小組」應研究、參考國內外各案例，最遲於本學期第二次院務會議提出「社科院不分系計畫書」，其內容應包含計畫推動時程表。  
本小組由院長、副院長、各系推派師生各一名代表、行政人員代表一名、社科院學生會代表一名、社科院學生代表一名組成之，並適時邀請相關專業者列席。院長擔任召集人，副院長擔任副召集人，每學期應至少召開兩次會議直至計畫推動完成為止。計畫推動各階段應廣納各方意見，執行前至少召開三次公聽會。

決議：

- 一、請社科院學生會針對本案向全院師生做問卷調查，搜集大家意見及相關資料。
- 二、「社科院不分系推動小組」由二位副院長、四系所教師代表（政治、經濟、社會及社工系）各 1 名、四系所大學部學生代表各 1 名、社科院學生會代表 1 名及行政人

員 1 名（教務處許竹英編審）組成之。由王麗容副院長為召集人，吳聰敏副院長為副召集人，不定時舉行會議。

三、俟院學生會資料收集後再來召開「社科院不分系推動小組」會議，希望在 6 月院務會議前能先召開一次會議討論。

提案四：

提案人：社會工作學系

案由：社會工作學系修正博士班入學及修業辦法第二條，請 討論。

說明：

一、因應社工系修改博士班非本國考生招生入學程序，應同步修正該系博士班入學及修業辦法第二條。

二、該系博士班入學及修業辦法修正對照表暨修正後全文，擬請 討論是否同意。

決議：通過。

提案五：

提案人：社會工作學系

案由：社會工作學系與美國聖路易華盛頓大學社工學院簽約事宜，請 討論。

說明：

一、本院社工學系與美國聖路易華盛頓大學社工學院交流頻繁、互動良好，自 2012 年 06 月該院院長來訪，2013 年 08 月社工學系鄭主任率學生交流團前往參訪。

二、該院院長於 2014 年 01 月期間曾致信社工系主任，並於 2014 年 02 月底到訪，並希望與社工系簽署學術交流協議。

三、檢附社工系與美國聖路易華盛頓大學社工學院協議書中、英文版各一份，此交流協議內容為本校最基本的合約，約文內容已先請國際事務處協助修訂確認。

決議：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 會（14 時）